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防冲撞设施项目二次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YJXG-ZB-2025-027)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防冲撞设施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41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防冲撞设施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防冲撞设施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防冲撞设施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及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2）供应商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建造师）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施工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且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0-22 17:00:00到2025-10-29 17:30:00。

获取方式：时间：2025年10月22日至2025年10月29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3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方式：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可在上述时间内将纸质报名资料递交至内蒙古元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1-03 14: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138号玉泉大厦20层2019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1-03 14: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138号玉泉大厦20层2019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街道罗家营村

联系人：刘伟

电话：13514817897

邮件：86149734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元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138号玉泉大厦20层2011-2020室

联系人：杨工

电话：15247118275

邮件：nmg yuan jun 888@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爱福（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 防冲撞设施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元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招标方式组织采购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防冲撞设施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防冲撞设施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YJXG-ZB-2025-027

2. 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包号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1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防冲撞设施项目二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10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及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供应商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建造师)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施工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且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时间: 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0月29日, 每个工作日上午9: 30时至12: 00时, 下午14: 30时至17: 30时(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方式: 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可在上述时间内将纸质报名资料递交至内蒙古元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获取招标文件时, 投标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 投标人信息页(投标人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2. 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

3. 经国家工商机关年检合格有效并加盖企业公章的营业执照;

4. 供应商具备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及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 供应商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建造师)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施工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且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四、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3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5年11月3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 内蒙古元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138号玉泉大厦20层2019会议室)

五、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zbgg.nmgztb.com.cn>

此公告在以上媒介同时发布, 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六、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镇中心校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巴彦街道罗家营村

联系人：刘伟

电 话：1351481789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内蒙古元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南二环路 138 号玉泉大厦 20 层
2011-2020 室

联系人：杨工

电 话：15247118275

邮 箱：nmgyuanjun888@163.com

